

证券代码：831867

证券简称：延利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秘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型企业，供生产使用的原材料采购面临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影响。为稳定公司经营利润，应对大宗原料价格变化带来的价格风险，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的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议案

2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行为，加强公司对金融衍生品的管理，防范交易业务风险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制度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的《金融衍生品

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4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

江阴延利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5 日